

中国教育会计学会高等职业院校分会

签发：茹家团

关于组织开展“项目资金管理” 主题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高职院校：

为主动适应高职教育发展形势要求，助推高职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在落实职教“20 条”中发挥应有作用，高职会计分会高职会计分会在教育部财务司、职成司的亲切关怀、中国教育会计学会的正确领导下，拟定于今年暑期组织开展“项目资金管理”主题系列活动。兹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将职业教育放在了前所未有的位置。特别是“职教 20 条”的颁布，为职业教育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明确了路径。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职业教育的指示精神和工作部署，一批政策密集出台、一批重大项目在有序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政策红利正在集中释放。项目经费的管理将成为职业院校财务管理的重点内容。组织开展这一主题系列活动，旨在帮助高职院校财务人员及时了解、掌握政策要求，增强预算绩效意识，加强院校之间的交流，形成互帮互学、互学

互鉴的沟通交流机制，促进各高职院校落实好各项政策，管好、用好项目经费，合规、合理、优质、优效的使用好项目资金。

二、系列活动

1. “项目资金管理”优秀案例征集活动。

由各会员单位组织财务人员撰写“项目资金管理”的经验材料。要紧扣“项目资金管理”，主要从“遇到的问题”“解决方案”“实施或逾期的成效”“启示”“推广的价值”等五个方面进行撰写。研究总结在过去或将来的项目管理中遇到棘手问题的解决思路、路径（程序或方案）、重点难点、解决措施及绩效评价等方面的经验；也可围绕如何落实党中央提出的“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要求，学校一些好的想法、做法。案例主题专一，言简意赅，不求大而全，但求小而精。

总结和研究对象：近年来，高职院校在改革发展过程中的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现代职业教育提升计划”项目、“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以及即将实施的“双高”“1+X”“产教融合”等项目。

总结的重点：（1）项目预算的编制；（2）项目预算执行；（3）项目决算；（4）绩效目标的设定；（5）绩效目标的监控与纠偏；（6）项目支出绩效评价；（7）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8）项目审计；（9）业财融合相关问题；（10）（10）综合类问题。

研究的重点：围绕“双高”“1+X”“产教融合”等项目，

紧紧围绕预算绩效管理，参考上述总结的侧重点，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问题的理念、路径或方案及其预期成效。

各单位须认真填写《“项目资金管理”优秀案例推荐表》（简称推荐表，样式见附件），一案一表。每个会员单位及财务人员报送的案例数量不限。除“作者”“学校名称”两栏外，其他栏目内容不得透漏作者和学校名称任何可能影响评审公正的信息，单位名称一律采用“某高职院校”。否则，不予参加评审。

2. 全国高职院校“项目资金管理”十佳案例（分类）评选活动。

高职会计分会将于 2019 年 8 月上旬，组织有关业内专家对匿名的案例进行评审打分，分类评出“全国高职院校‘项目资金管理’十佳案例”和本次活动集体组织奖。视案例质量和数量，评出优秀案例若干。

3. 举办“项目资金管理”主题高级研修班。

对“项目资金管理”中存在的共性问题、难点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发挥集体的智慧和团队的力量，寻求破解之道、解惑之路，可将研究成果进行汇总、整理，为高职院校项目资金管理工作提供参考。

4. 全国高职院校“项目资金管理”优秀案例展示与推广活动。

采取多种方式，展示和推广“项目资金管理”取得的成绩和经验，扩大影响。

在此基础上，积极顺应高职教育发展态势，搭建“‘项目资金管理’协作”平台，从技术上保障职教“20条”的贯彻落实，助推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

三、关于“项目资金管理”高级研修班

分会拟于8月中下旬，在重庆市（具体地址另行通知）举办1-2期“项目资金管理”主题高级研修班，旨在通过财务实务中项目资金管理的经验分享和交流，帮助高职院校财务人员拓宽视野、转变思路，更好的规范项目资金使用管理、防范风险、提升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促进高职院校财务管理水平的共同提高。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研修主要内容

1. 职业教育改革政策；
2. 项目资金管理政策；
3. 项目资金管理案例；
4. 项目资金管理的重点、难点及解决的途径。

（二）学员资格

本班学员仅限高职院校院（校）长、分管财务工作的校领导、财务部门负责人以及“项目资金管理”优秀案例作者参加。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高职院校方可报名。

1. 高职会计分会会员单位拟推荐“项目资金管理”优秀案例的（2018年度及以前年度未缴纳会费的除外）；

2. 经各省份推荐的“双高”学校属于高职会计分会会员单

位，有意搭建或参与“‘项目资金管理’协作”平台建设，拟按要求提报建设方案的；

3. 经各省份推荐的“双高”学校，目前不是会员单位，但近年来有意加入高职会计分会暂未办理入会手续的有关高等职业院校，拟推荐“项目资金管理”优秀案例的。

不是会员单位的各省份推荐的“双高”学校，须于 2019 年 7 月 2 日前，在向会员部提出申请入会的同时取得预报名资格（否则登录系统后不能报名），但必须按要求按时推荐“项目资金管理”优秀案例。

（三）规模

1. 最多举办 2 期，每期 260 人左右，分 6-10 个研修小组。
2. 每校原则上最多报 2 人（邀请的专家除外）。
3. 若第 2 期报名不足 150 人，不再开班。

（四）研修班学员的确认

1. 7 月 3 日-7 月 5 日（24 时止），登录 139.199.77.80/gzfh 平台系统开始预报名，规定时间内报满为止。即在规定时间内，只要报满 540 人（候补 20 人），系统会自动关闭。

2. 高职会计分会将主要根据报名先后顺序，结合实际情况，确定正式学员名单，统一给予回复，开始交费。逾期未交费的空缺名额，候补顺延。

3. 学员收到研修期次和学号，方可成为研修班正式学员。恕不接待非正式学员报到注册。

（五）研修班费用及其缴费方式

1. 研修费 2200 元/人。食宿统一安排，往返交通费自理。
2. 本次研修班由高职会计分会委托重庆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办。
3. 研修费统一汇到重庆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对公账户，由重庆财经职业技术学院根据报名系统同意交费名单，统一出具“培训费”发票。没有通过系统报名或没有同意交费的，一律不予出具发票，款项退回。
4. 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重庆财经职业学院
账 号：580101040000543
开户银行：重庆银行永川支行
5. 承办单位应当认真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加强预（决）算管理，并报备分会和总会。

（六）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

1. 高职会计分会培训部

陈 赛 干事 15959809191（报名）

赵春荣 主任 13833560021

3. 高职会计分会会员部

李 荣 主任 13053388577（资格审核）

3. 承办单位

刘自在重庆财经职院财务处长 13996332151（收费）

3. 高职会计分会秘书处

陈安宇	常务副秘书长	18058501599
韩 华	副秘书长	13651275133
林春树	副秘书长	18950485166
周 强	副秘书长	13350319955
黄映芬	副秘书长	13724892108

（七）其他

1. 学员一律安排标准间（2 人），如有住单间诉求，请在预报名时提出。会务将尽量满足要求，不能满足时，请多多理解。

若满足诉求，报名时补齐住宿差价，费用自理。

2. 本次研修班暂不能满足饮食方面的特殊诉求，敬请谅解。

3.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四、有关材料的报送

1. 有意参与搭建或参与“‘项目资金管理’协作”平台建设的单位，请报名时，在备注栏内注明，并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前，将搭建“‘项目资金管理’协作”平台有关方案或建议书，提交高职会计分会会员部，邮箱：1581886057@qq.com。

2. 拟推荐“项目资金管理”优秀案例的，请报名时，在备注栏内注明“拟推荐优秀案例”。经学校推荐后，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前，按要求将下列材料一并打包压缩发送至高职会计分会综合部，邮箱：2531189618@qq.com。

- (1) 推荐表 Word 版;
- (2) 推荐表扫描件;
- (3) 去掉“作者”“学校名称”两栏后的《推荐表》;
- (4) 去掉“作者”“学校名称”两栏后的《推荐表》扫描件

打包文件名为：“参评案例（x/y）/学校全称”（y 指推荐案例总数；x 指推荐序次（号））。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中国教育会计学会高等职业院校分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



附件：

“项目资金管理” 优秀案例推荐表

作者	
学校名称	
问题	
方案	
成效	
启示	
推广 价值	
备注 (附件清单)	

注：若有必要，表后可以附具体案例、撰写或发表的相关文章、报道、荣誉等，但需要在备注栏中注明附件清单。